

教育生态视阈下的高校教学评价问题研究

郭丽君

(湖南农业大学教育学院, 湖南 长沙 410128)

摘要: 教学评价作为高等教育生态系统的子系统, 主要是在各评价主体的评价活动和与外部高校制度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中实现其服务与改进教学、促进教师与学生发展、提高教学质量的生态系统功能。高校教学评价普遍出现生态错位, 其诱因主要是“新公共管理运动”在高等教育领域蔓延, 绩效和问责的管理主义在高校大行其道, 不断强化的高校行政管理运行逻辑及以工具理性为主导的外部环境。要促进教学评价回归基本生态功能, 必须推动教学的多元价值融合, 转换教学评价的行为方式, 构建和谐共享的教学生态环境。

关键词: 教学评价; 教育生态; 高校

中图分类号: G64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2013(2017)04-0091-04

Teaching evaluation system in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Study on the ecology system

GUO Lijun

(School of Education, Huna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128, China)

Abstract: As a subsystem of the ecosystem, teaching evaluation is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ternal evaluation activities and the external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in which it realizes its function in ecosystem, such as working for teaching improvement, promoting the growth of teachers and students, improving teaching quality. However, the teaching evaluation ecosystem develops in the wrong direction under the “new public management movement” in higher education. To return to the basic ecological functions of teaching evaluation, it would be a feasible way to create a multiple value integration of teaching, to transform the behavioral ecological paradigm of teaching evaluation, and to construct an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nducive to teaching.

Keywords: teaching evaluation; educational ecology;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教学评价是高校教学活动中必不可少的环节, 它规范和引导着教师的教学行为, 是提高教学有效性、保障教学质量、推动教学改革、促进教师专业成长的重要手段。作为一种教学组织规范机制, 教学评价牵涉多个参与者, 内生多重关系, 衍生出信息的多样流动, 涉及教学的多个方面, 形成了一个复杂的系统。学界既有的研究或从教育哲学的角度对高校教学评价进行本体论意义上的价值透视与辨析^[1]; 或从后现代主义视角界定梳理高校教学评

价中各类价值主体、非主体要素的特质与交互作用关系^[2]; 或直面教学评价制度和实践中存在的问题, 从教学评价理念、评价模式、评价目的、评价主体、评价方式等维度进行分析。这些研究主要基于不同视角, 犹如在聚光灯下展示了问题的不同切面, 但却缺乏一种动态联系的整体观。本研究拟借鉴教育生态学理论, 以系统整体的观点对高校教学评价的多重变量和关系进行分析, 以利于准确把握教学评价的内涵, 把脉评价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症结, 更好地实现其组织制度功能。

收稿日期: 2017-08-15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一般项目: 大学教师发展视野中的高校教学评价制度研究(BIA170209)

作者简介: 郭丽君(1975—), 女, 湖南湘潭人, 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主要研究方向为高等教育管理和教育生态学。

一、高校教学评价的教育生态功能

按照美国生态学家奥德姆的定义, 生态系统是指生物群落与生存环境之间, 以及生物群落内的生

物之间密切联系、相互作用,通过物质交换、能量转化和信息传递,成为占据一定空间、具有一定结构、执行一定功能的动态平衡整体^[3]。这一思想在后续的发展中被作为一种分析框架广泛应用于复杂多样的人类社会现实境况的解析。作为一种人工生态系统,高等教育生态系统是高等教育系统内部各要素之间及其与自然、社会环境之间相互作用所形成的一个开放的、非线性的复杂系统,其主要包含两个层面:一是系统内部各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二是外部环境与内部各要素的相互作用。高校教学评价作为高校生态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亦包含着这两个层面的动态联系与作用,形成执行一定功能的平衡整体。

作为教学评价的实施者,高校教学评价主体主要包括学生、教学督导、学校教学管理人员、同行和教师自身,他们负责对教师教学工作的质量和学生的学习效果进行价值判断,其评价行为与教师的教学活动和教学效果之间通过内在的调控机制建立起联系,共同构建了在高校内部运行的教学评价系统。学生评价是高校教学评价中采用最广泛的一种形式,因其作为教学的对象和教学效果的直接感受者,学生依据学校设计的课程评价指标对教师的课程教学及其质量进行评定,建构了教师教学活动与受教育者感知的学习效果之间的导学关系。教学督导和教学管理人员作为课堂外部的介入者,主要依据多年的授课经验和教学管理的要求通过课程的观察对教师教学的共性特征做出独立的评价,形成了课堂外部参与者与教学实际行为及呈现的直观效果之间的监督规范关系。同行与教师基于高深学问的特性和真实的教学经验对教学的认同与反思性评价,则建构了教学行为的实施者与教学效果之间延伸至课堂时空之外的反馈与改进关系。随着教学信息在多个教学评价主体之间的流动、反馈与循环,教学评价系统内部建构的这三重关系呈现出动态流动的过程,反映着教学活动与教学质量评判之间的复杂性和联动性。

与此同时,教学评价又置于高校教学管理系统之中,与高校管理的整体环境和制度相互作用,形成内外部相互制约相互联系的功能系统。与教学评

价密切相关的制度环境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高校教师相关的管理制度,包括教师岗位设置、聘任、晋升、培训、进修等,主要关涉评价反映的教学业绩与教师专业发展的关系;二是高校教学管理制度,包括教学质量监控、教学研究、教学过程管理、教学信息系统等,主要关注教学评价的制度协同和系统化问题;三是高校的奖励制度,包括教学奖励、教师的评奖评优、教学质量工程与项目等,其重心主要落于教师教学行为的组织认可、尊重和激励,教学评价作为关键的中介环节成为奖励制度的主要依据。教学评价正是在内部各评价主体的评价活动和与外部高校制度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中实现其服务与改进教学、促进教师与学生发展、提高教学质量的生态系统功能。

二、高校教学评价的教育生态位错乱

高校教学评价是对教学活动的现实价值或潜在价值进行判断的一种活动和过程的子系统。它为高校教师的教学行为提供了可预测行为的结构,有利于高校和教师建立稳定的教学效果预期,高校也可藉此建构和实施一系列持续的激励机制、监督机制和惩罚机制来规范教学行为,引导和鼓励教师开展符合教育教学规律和高校发展目标的教育教学活动。这种教学评价的生态系统扎根于具体的教学情境,相关群体对大学教育及其教师教学活动的理解贯穿于评价活动的始终,其系统功能的落脚点应始终是“教”的价值,而“评”只是一种手段。然而,随着“新公共管理运动”在高等教育领域的蔓延,绩效和问责的管理主义在高校大行其道,行政管理的逻辑日益昌盛,教学评价置于行政控制不断强化的外部环境之中,“评”的工具性价值被不断强化,“教”的价值逐步被遮蔽或异化,由此造成教学评价在高校生态系统中的生态位错乱。这种错乱突出表现为以下两方面:

一方面,强势行政管理及其运行方式扭曲了教学评价系统内部的生态关系。

教育目的的实现具有很长的延宕期,“教”的价值并不是可以根据眼前表象而直观判断的,而行政管理偏爱借助形式化的数字和量化的指标进行计

划、协调、指挥和控制。高校行政管理日益强化的可操控性、可量度化的价值取向,诱致各评价主体在评教时偏重采用统一而简单明了的评价指标体系,并以此作为充分反映教学质量的通用标准^[4]。因此,依据指标体系的量化评价分数也就成为评价主体与评价客体之间的主要信息流。这种评价方式固然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客观依据,但其消解了教学多样性的弊端也是显而易见的。例如,就学生评价而言,如果将丰富的教学活动和多样化的教学要素仅以面向学生的简单问卷和统计数据作为评价结果,就难免在一定程度上弱化学生作为课堂参与者的主观判断。因为基于简单问卷和统计数据的评价结果只是教育现象整体特征的统计性描述,难以反映课堂中教师与学生的导学关系所蕴含的丰富的教学互动和情感交流,也难以解释评价对象的行为与特定环境的逻辑关系^[5]。与此同时,基于简单量化评价的同行与教师自评而建构的反馈与改进制度又囿于熟人社会的人情文化和教学管理功利化的应用取向,更多地停留在形式层面而被忽视或弱化。总之,就教学评价系统而言,日益强化的高校行政管理的运行逻辑更多地把“评”置于“教”之上,教学的本真价值、教师和学生对教学的个体判断被压抑,难以发挥教学评价生态系统的基本功能。

另一方面则是以工具理性为主导的外部环境与教学评价系统的生态基本功能相悖。

在教学评价的外部制度环境中,高校以行政理性为主导的管理体制已将教学评价纳入高度完善的教育教学监管控制体系,并借助一系列精细的、隐而不彰的操控手段,通过诸多外部性制度的影响将教学评价演化成为一种质量管理工具,发挥着组织控制的功能。例如,在教学管理过程中,专门的教学管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处理教学事务时,依据“客体化”的教学“事实”,并将其延伸到教学评价活动中。教师和学生的个体行为及其价值都被规约为教学管理系统中的数据或记录,个性化的教学实践活动被统一整合到一套“技术理性”的教学管理规制系统中。同时,在教师管理和奖励制度上,高校教学管理部门将各评价主体的量化评教结果进行排序,依据分数将教师的教学评定为不同等

级,对不同等级的教师分别给予奖励或惩罚。奖励或惩罚既体现在教师直接的经济报酬上,又与其职称评审、评奖评优、人才选拔、进修提升等建立起线性的联系。学校主要基于利益分配在教学评价与教师职业发展之间建立信息流动和激励机制,以引导教师的教学行为契合教学管理的预期。这种工具理性思维主导的外部制度与环境,意在确立教学评价与教学优秀及其各种奖励之间相对稳定的关系,教育教学过程的复杂性和关涉变量的多元性被简化乃至忽略,教学活动与教学评判之间的复杂性被外部可见的“手段—目的”的因果机制所替代。这种高校行政管理上看似具有价值的、基于“事实”、“数据”的教学评价制度和外部环境实际上背离或者扭曲了教学评价系统的生态基本功能。

三、高校教学评价的教育生态位回归

生态平衡是生态系统的重要特征,主要表现为结构、功能、输入和输出物质和能量的平衡,也是一种在发展中的动态平衡。教学评价系统的生态位错乱在很大程度上是系统中基于不同规范机制的两种力量的失衡,即基于大学教学本质的合法性机制与基于大学管理规范的效率机制。目前以行政管理为取向的效率机制的过度介入造成教学评价内外部对教师自主教学活动的挤压,使教学的价值和意义在教学评价功利化和外在化的倾向下渐渐消弭。因此,要使教学评价回归其基本生态功能,关键在于协调和保持上述两种力量的张力运行,其重点则是尊重、维护大学教育本质的合法性机制的制度基础,因为它对高等教育和教师教学行为的影响深远。

(1) 推动教学的多元价值融合。作为一种生态系统,教学评价的使命在于教学的本真价值,而其根基是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如若教师和学生的价值诉求被忽略或被遮蔽,教学评价不免异化为“为评价的教学”,而非“为教学的评价”。因此,教学评价要回归本位,就应尊重教学的基本规律,尊重教师基于专业知识逻辑和教学经验积累下来的习惯,尊重学生学习的多样化需求和知识能力的多维度提升需要。教学管理者的价值预设中就

应包容对教师内在教学满足的考虑,包容教师在课堂教学时空中自在自为的自主教学诉求,包容学生学习主动性和积极性体现的心理和智力要求,包容学生学有所获的认知维度。只有这种将管理者的价值、教师的价值和学生的价值融合为一体的教学评价系统才能由单一维度的一元价值确认转型为多样化的动态生成,在评价主体与评价客体相互作用的过程中实现动态性、开放性的调适,最终走出教学评价结果与真实的教学质量脱节的怪圈,实现教学评价生态系统的良性运行。

(2) 转换教学评价的行为范式。高校教学评价系统具有鉴定、导向、激励、诊断、调解、管理、选择等多种功能,但目前以效率为主导的评价机制和模式过多强调管理、鉴定和选择,而诊断、调解和激励功能日益式微。教师的教学质量和学生的学习效果虽然可以通过评价结果予以鉴定却难以得到有效诊断、调解、激励和改善,因此,改进教学评价设计,转换教学评价的行为范式,引导教师和学生在学习中“相向而行”不失为一种可行的路径选择。在评价标准上,可以根据专业性质、课程特点和不同成长阶段教师的差异设计不同的评教标准,体现多元性和差别性。在评价方法上,既采用量化评价形式,同时也提倡从教师、学生所关注问题的视角,采用“质”的研究范式,加强与教师和学生的沟通、交流,在理解、尊重、信任评价主客体的基础上运用听课、走访、个别或小组座谈、问卷、书面评价等多种形式进行教学观察和信息收集,全面细致地反映和分析教学的真实状况,给教师提供具有针对性的评价意见和建议。在评价反馈上,有关管理者可根据反馈对象的差异采用恰当的形式提供完整或部分评价结果信息,供教师随时查阅、对照、自省、改进,将学校的整体监控和教师的自我约束有效结合起来,同时允许教师对外部评价保留自己的不同意见,提倡被评价教师与评价专

家、教学管理者共同研讨评价结果,共同对教学行为、教学策略和教学效果进行分析与总结,针对问题与不足拟定改进措施,从而使教师立于自身教学个案的基础上通过评价信息的有效反馈改进教学,促进其教学能力的提高。

(3) 构建和谐共享的教学生态环境。高校的教学生态环境主要由教学文化、办学制度等多方面的因素构成。高等教育质量的提高与高校教师的职业发展离不开良好的教学生态环境,教学评价也只有有良好的教学生态环境中才能真正发挥其系统功能。构建有利于交流的教学生态环境主要应在两个层面展开:在教学文化培育上,应加强新教师与老教师之间,教学能手和科研能手之间,不同专业课程、学科门类、教学模式的任课教师之间的交流,倡导教学资源共享,促进优秀课例的分享和研究,促进教师对自身教学实践的不断反思^[6],逐渐构建教师乐于分享的教学文化;在过去主要由学校管理者包揽的办学制度设计、教学制度改革上,应有意识地鼓励普通教师参与其中;在高校人事、分配、社会服务制度安排等方面将“教学”作为学术性工作予以界定并切实贯彻落实。

参考文献:

- [1] 荀振芳. 大学教学评价的价值反思[D].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 2005.
- [2] 韦剑剑. 本科教学评价的后现代反思[D]. 苏州: 苏州大学, 2014.
- [3] 高志强, 郭丽君. 学校生态学引论[M].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15: 20-21.
- [4] 郭丽君. 走向为教学的评价: 地方高校教学评价制度探析[J]. 高等教育研究, 2016(6): 68-73.
- [5] 张芊. 以促进高校教师专业发展为导向的教学评价模式改革[J]. 清华大学教育研究, 2006(6): 15-20.
- [6] 宋鑫, 魏戈, 游鑫, 等. 国内一流大学教师教学现状探究[J]. 高等理科教育, 2014(6): 9-19.

责任编辑: 黄燕妮